

国枫周刊

GRANDWAY WEEKLY



GRANDWAY

2025 年第 4 期

总第 808 期

2025/02/14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北京-上海-深圳-成都-西安-杭州-南京-苏州-香港）

Grandway Law Offices (Beijing-Shanghai-Shenzhen-Chengdu-Xi'an-Hangzhou-Nanjing-Suzhou-Hong Kong)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7层

Address: 7/F Beijing News Plaza No.26 Jianguomenn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05

邮编: 100005

电话: 010-66090088/88004488

Tel: 80-10-6609-0088/8800-4488

传真: 010-66090016

Fax: 86-10-6609-0016

网址: www.grandwaylaw.com

Website: www.grandwaylaw.com

(本周刊仅供本所内部交流及本所客户参阅之用)

目录 CONTENTS

国枫动态 GRANDWAYLAW NEWS

- ✦活动邀请 | 2月20日医药企业合规和防范贿赂风险研讨会 (中国上海)1
Pharmaceutical Enterprise Compliance and Bribery Risk Prevention Seminar on February 20th (Shanghai, China)
- ✦国枫业绩 | 国枫提供法律服务的沪光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3
KSHG which Grandway Law Firm provides legal services to have received the approval of registration for the issuance of shares to specific objects by CSRC
- ✦国枫荣誉 | 国枫及国枫多位合伙人载誉《2025 钱伯斯全球指南》4
Grandway Law Firm and multiple partners are honored with the *Chambers Global Guide 2025*
- ✦国枫动态 | 国枫青年律师唐良勤获聘“福田刑辩律师领军人才培养工程”讲师并荣膺“杰出律师”称号 8
Tang Liangqin, a young lawyer from Grandway Law Firm, was appointed as a lecturer for the *Futian Criminal Defense Lawyer Leading Talent Training Project* and was awarded the title of *Outstanding Lawyer*

法制动态 SECURITIES INDUSTRY NEWS

- ✦上海高院与上海证监局 26 条举措深化金融协同治理 9
Shanghai High Court and Shanghai Securities Regulatory Bureau implement 26 measures to deepen financial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 ✦最高人民法院批复外币及港澳台货币逾期付款利息计算标准 9
The Supreme People's Court approves the calculation standards for interest on overdue payments of foreign currency and Hong Kong, Macao, and Taiwan currencies
- ✦《成都市地理标志产品电商销售服务规范指引（试行）》发布10
The Guidelines for E-commerce Sales and Service Standards of Geographical Indication Products in Chengdu (Trial) have been released
-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依法惩治利用网络敲诈勒索犯罪典型案例 10
The Supreme People's Court issues typical cases of punishing the crime of extortion and blackmail through the use of the interne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

专题研究 RESEARCH ON CURRENT ISSUES

- ✦使用知识产权促进 AI Agent 创新创投 11
Us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to promote AI Agent innovation and venture capital
-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监管处罚概览 22
Overview of Regulatory Penalties by the CSRC in 2024

律所人文 GRANDWAY COMMUNITY

✦ 情人节的起源..... 36
The Origin of Valentine's Day

✦ 活动邀请 | 2月20日医药企业合规和防范贿赂风险研讨会（中国上海）

Pharmaceutical Enterprise Compliance and Bribery Risk Prevention Seminar on February 20th (Shanghai, China)

2025年2月20日，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将联合中诚信认证（深圳）有限公司共同举办医药企业合规和防范贿赂风险研讨会。本次研讨会将聚焦《医药企业合规和防范贿赂风险合规指引》的核心内容，明确医药企业在组织与职责、制度建设、运行机制、合规文化、信息化建设、监督问责等方面的合规要求，探讨新形势下医药企业合规工作的重点与难点。诚邀您的参会！

活动背景

2025年1月14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指引》（以下简称《合规指引》）。《合规指引》通过总则、医药企业防范商业贿赂风险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医药企业商业贿赂风险识别与防范、医药企业商业贿赂风险处置四章共49条的规定，为医药企业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提供了指南，为医药企业预防商业贿赂风险提供了行为守则。《合规指引》的制定进一步落实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的“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的要求，进而可以为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更好维护市场秩序、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发挥重要作用。《合规指引》一经发布迅速引起各方关注。

本次研讨会将围绕《合规指引》的核心内容，剖析医药企业在架构、制度建设、运行组织、合规文化、信息化管理及监督等方面的要求，并聚焦当前行业合规管理的重点难点，探讨应对策略。

活动详情

主办单位： 國楓律師事務所  中誠信認證(深圳)有限公司

医药企业合规和防范贿赂风险研讨会

活动时间 2025年2月20日 14:00-17:30

活动地点：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600号BFC外滩金融中心S2栋

活动议程

13:30-14:00 ● 活动签到

14:00-14:10 ● 致辞



致辞人：朱黎庭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主任

14:10-14:40 ● 主题一：防范商业贿赂合规体系的探索



分享嘉宾：林静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控制中心 副总监

14:40-15:10 ● 主题二：国际标准助力医药企业合规和预防贿赂体系建设



分享嘉宾：郭玥婷
中诚信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副总裁

15:10-15:40 ● 主题三：医药行业反腐与应对思路



分享嘉宾：刘华英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5:40-15:50 ● 茶歇

15:50-16:20 ● 主题四：医药企业税务合规与稽查应对



分享嘉宾：顾春晓
上海中正信税务师事务所 首席顾问

16:20-17:20 ● 圆桌讨论：医药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的势与术



主持人：臧欣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分享嘉宾：郭玥婷
中诚信认证（深圳）有限公司 副总裁



分享嘉宾：顾春晓
上海中正信税务师事务所 首席顾问



分享嘉宾：徐晨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授薪合伙人

17:20-17:30 ● 合影 & 活动结束

参会方式

- 本次会议为线下闭门会议。
- 因场地容量限制，请先扫码报名，针对审核通过的人员，我们将通过邮件发送参会邀请函（含参会详情）。



线下参会报名
报名截至2月18日18:00

✦ 国枫业绩 | 国枫提供法律服务的沪光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KSHG which Grandway Law Firm provides legal services to have received the approval of registration for the issuance of shares to specific objects by CSRC

近日,由**国枫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服务的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光股份**”,股票代码:605333.SH)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项目(以下称“本次发行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沪光股份从事汽车线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整车成套线束、动力系统发动机线束及其他单功能线束。沪光股份在上海、重庆及德国设立工程技术中心,分别为奥迪、大众、戴姆勒、福特、通用、赛力斯等汽车制造商提供同步开发设计,是目前为数不多进入上汽大众、戴勒姆奔驰、奥迪、通用、福特、捷豹路虎及多数新能源造车新势力等全球整车制造厂商供应商体系的内资汽车线束厂商之一。

沪光股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8,500**万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整车线束生产项目等,有助于提升沪光股份高压线束、特种线束等各类汽车线束的生产能力,充分发挥自动化智能制造优势,满足客户产品需求,推进公司战略发展。

继成功襄助沪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国枫律师事务所继续担任沪光股份本次发行项目的法律顾问,为其全程提供了专业、高效的法律服务。本次发行项目由合伙人曹一然律师负责,签字律师为曹一然律师、陈志坚律师、张凡律师。

感谢沪光股份长期以来对国枫的充分信任与支持,同时感谢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国枫工作的支持与协作,也感谢为本次发行项目提供指导与建议的各位内核律师和每一位为本次发行项目辛勤付出的国枫同事。

诚挚祝贺沪光股份本次发行项目顺利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 国枫荣誉 | 国枫及国枫多位合伙人载誉《2025 钱伯斯全球指南》

Grandway law firm and multiple partners are honored with the *Chambers Global Guide 2025*

2025 年 2 月 13 日，国际知名法律评级机构钱伯斯（Chambers and Partners）发布了《2025 钱伯斯全球指南》（Chambers Global Guide 2025），国枫律师事务所凭借在资本市场法律服务领域的卓越表现，被评为资本市场：境内发行领域领先律所，国枫多位合伙人被评为领先律师。

上榜领域

资本市场：境内发行

Capital Markets: Domestic Issuances

作为国内首批从事证券业务的律师事务所，国枫一直将资本市场业务作为核心业务，是中国资本市场公认的行业领跑者。国枫在证券法律服务领域的服务质量和业务实力，深得客户赞誉，也受到了社会各界，包括监管部门、同行中介机构以及国内外法律评级机构和媒体的高度评价。

领先律师



张利国 首席合伙人
资本市场：债务与股权
(业界元老)



谢 刚 执行合伙人
争议解决：诉讼



孙 林 执行合伙人
资本市场：债务与股权



马 哲 执行合伙人
资本市场：债务与股权



胡 琪 合伙人
资本市场：债务与股权



臧 欣 合伙人
资本市场：债务与股权



朱 锐 合伙人
资本市场：债务与股权



周 涛 合伙人
资本市场：债务与股权



Chambers AND PARTNERS

钱伯斯每年通过严谨的调研和评价体系，评选出各个法律领域的知名律所及顶级律师，其研究成果在全球享有卓越声誉，受到众多法律专业人士及客户的信赖与肯定，是全球客户寻求高端法律服务最值得信赖的权威参考之一。区别于区域指南，“钱伯斯全球指南”的研究覆盖全球司法市场，以处理跨境案件的业务能力为依据，对相关律师和律所进行排名。

感谢钱伯斯、众多合作伙伴以及业内专家们对国枫的认可与信任。“专业诠释价值，卓越铸就未来”，国枫律师将继续秉持“精益求精，客户至上，包容信任，合作共赢”的价值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法律解决方案。

✦ 国枫动态 | 国枫青年律师唐良勤获聘“福田刑辩律师领军人才培养工程”讲师并荣膺“杰出律师”称号

Tang Liangqin, a young lawyer from Grandway Law Firm, was appointed as a lecturer for the Futian Criminal Defense Lawyer Leading Talent Training Project and was awarded the title of Outstanding Lawyer

近日,国枫律师事务所深圳办公室青年律师唐良勤被深圳市律师协会福田区律师工作委员会聘为“福田刑辩律师领军人才培养工程”讲师,并凭借在该项目中的突出表现荣膺“杰出律师”称号。

唐良勤律师自2013年开始从事法律职业,在十余年的执业生涯中,主要为企业提供上市辅导规范、申报、挂牌、再融资、并购重组等专项法律服务,同时涉足金融领域刑事合规、辩护、控告、民商事诉讼等刑民行交叉专项法律服务,获得了客户与合作机构的高度认可与肯定。此次受聘担任“福田刑辩律师领军人才培养工程”讲师并获表彰,对唐良勤律师来说,是来自组织的肯定与鼓励,更是组织沉甸甸的信任与托付。唐律师定不负所托,做好授课工作,同时继续积极参加深圳市律师协会刑民法律专业委员会发布的课题研究任务,深耕金融领域刑民交叉法律服务。

W



✦ 上海高院与上海证监局 26 条举措深化金融协同治理

Shanghai High Court and Shanghai Securities Regulatory Bureau implement 26 measures to deepen financial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2月11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共同签署《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助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合作备忘录》（下称《备忘录》），这是上海高院深化金融协同治理的重要举措，标志着上海高院与中央在沪三大监管机构协同合作机制实现全覆盖。

《备忘录》以打造优良的法治化金融营商环境、助力加快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为目标，坚持依法协作、共商共建、有序发展原则，提出共建信息联络会商、司法执法联动、风险防范化解、纠纷多元化解、数据互联互通、涉外法治提升等 10 项机制 26 条举措。在共建司法执法联动机制方面，《备忘录》进一步扩大联动范围，将金融协同治理从金融商事案件延伸至金融刑事、行政、执行案件等各个领域。如探索证券期货领域刑事案件中司法保全与行政监管中行政保全相衔接的新模式、优化证券机构协助法院查冻扣划机制等。

✦ 最高人民法院批复外币及港澳台货币逾期付款利息计算标准

The Supreme People's Court approves the calculation standards for interest on overdue payments of foreign currency and Hong Kong, Macao, and Taiwan currencies

2月11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关于外币及港澳台货币逾期付款利息计算标准的批复》，自 2025 年 2 月 13 日起施行。

《批复》明确，在外币逾期付款情形下，当事人就逾期付款主张利息损失时，对利率计算标准有约定的，按当事人约定处理。但是双方约定的利率计算标准超过案涉纠纷适用的准据法规定上限的，对超过的部分不予支持。当事人没有约定利率计算标准或者约定不明时，依据下列方式确定逾期付款利息的计算标准。对于港币、澳门元、新台币逾期付款利息的计算标准，当事人有约定的，参照本批复第一条的规定执行。当事人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

可以分别参考香港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澳门元综合利率、新台币基本放款利率确定。

★ **《成都市地理标志产品电商销售服务规范指引（试行）》发布**

The Guidelines for E-commerce Sales and Service Standards of Geographical Indication Products in Chengdu (Trial) have been released

2月8日，成都市市场监管局编制的《成都市地理标志产品电商销售服务规范指引（试行）》发布。

《指引》从地理标志产品电商销售、推广、保护、服务等方面，对电商平台内的地理标志产品经营者、电商平台经营者、地理标志产业协会（商会），提出了地理标志产品电商销售服务的基本原则和行为规范，着力引导规范成都市地理标志产品电商销售行为，促进地理标志产业健康发展。

★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依法惩治利用网络敲诈勒索犯罪典型案例**

The Supreme People's Court issues typical cases of punishing the crime of extortion and blackmail through the use of the interne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

2月11日，最高法网站公布6件依法惩治利用网络敲诈勒索犯罪典型案例，涉及网络谣言、利用网络敲诈勒索、向网络平台商家恶意索赔敲诈勒索、以有偿删帖方式敲诈勒索、以裸聊敲诈勒索、为网络犯罪提供技术支持等行为的处理。

在案例三中，2021年1月至2023年4月期间，被告人相某漫在多个线上外卖平台购买食品并投放异物，随后拍照反馈给平台和商家，以不赔偿就投诉相威胁先后向4家餐饮店铺索要共计人民币3169元。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相某漫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以投诉相威胁勒索多家被害单位钱款，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敲诈勒索罪。相某漫到案后如实供述罪行，依法可以从轻处罚；其自愿认罪认罚，依法可以从宽处理。据此，对相某漫以敲诈勒索罪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四千元，并责令其退赔违法所得。

✦ 使用知识产权促进 AI Agent 创新创投

Us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to promote AI Agent innovation and venture capital

孟睿、史淑彦

尽管基础模型的推理能力不断提升，但难以对外部世界产生直接作用力。AI Agent 作为基础模型商业应用的关键路径，创新、创业和投资活跃。本文在概述 AI Agent 技术构架、商业价值的基础上，探讨知识产权在促进 AI Agent 创新创投中如何发挥其重要作用。

一、引言

2025 年春节之时，DeepSeek 犹如我国 AI 领域的一颗璀璨明星，凭借其卓越的性能与技术创新，不仅引领着行业的发展方向，更为我国 AI 技术的蓬勃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但我们也要注意，尽管 DeepSeek 等基础模型的推理、决策和内容生成能力不断提升，但基础模型有嘴没有手，行为限制在对话式信息输出，模型本身难以对外部世界产生直接作用力。显然，模仿或增强人类思维不是 AI 技术的终极目标。如何将模型的推理、决策能力与我们的生产生活环境连接，进而改造客观世界，是亟待解决的问题。AI Agent 作为基础模型商业应用的关键路径，正逐步在金融、医疗、教育、零售、制造等多个领域发挥重要作用，推动各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AI Agent 创新、创业、投资、并购活动也随之活跃。知识产权作为人才引进、技术创新、市场竞争和投资安全的重要考量因素和促进工具，在 AI Agent 创新、创业以及投资中呈现新的特点。本文在概述 AI Agent 基础概念、技术实现的基础上，结合其商业价值，创新、创业及投资趋势，探讨知识产权在促进 AI Agent 创新创投中如何发挥其重要作用。

二、AI Agent 的基础概念和技术框架

了解 AI Agent 的概念和技术构架，有助于更为准确地发现和解决 AI Agent 创新、创业

以及投资中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法律问题。

(一) 基础概念

Agent 一词源于拉丁语中的 Agere，最初的意思是“to do”。15 世纪 90 年代逐渐演变为“代理人，代表”。1995 年出版的经典教材《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 Modern Approach》（《人工智能：现代方法》）第一版中提出，Agent 是任何可以通过传感器感知其环境并通过执行器作用于该环境的事物。2022 年该书第四版提出，Agent 是研究人工智能的方法的核心，而人工智能则是关于 Agent 设计的科学，并辟专章详细论述了 Agent 的技术原理。可见，Agent 是人工智能领域中一个重要的概念和课题。

Agent 有多个不同的中文翻译，例如“智能体”、“主体”或“代理”¹，行为体²。无论何种翻译，在 AI 领域，Agent 通常是指能够感知环境、进行决策并执行任务的智能实体，其具备独立思考、调用工具并逐步完成给定目标的能力，是连接现实世界与数字世界的桥梁。基于基础模型的 AI Agent 具有自主理解、感知、规划、记忆和使用工具的能力，并能够通过调用各种工具自动化执行多种复杂任务。例如，告诉 AI Agent 帮忙购买一份外卖，其可以基于历史购买习惯和当前下单指令，直接调用 App 选择外卖，再调用支付程序下单支付，而无须人类指定或实施每一步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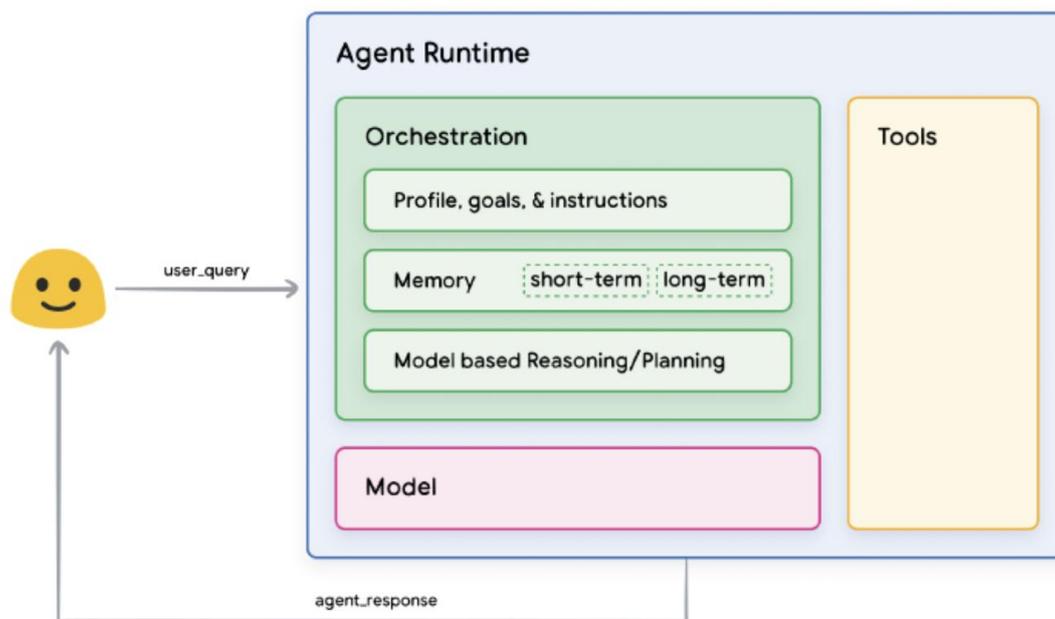
(二) AI Agent 技术框架

2024 年，Google 公司和 Anthropic 公司相继发布 AI Agent 相关技术文件³，这些文件详细描述了构建 AI Agent 的各种技术框架。本文以 Google 公司的《Agents》白皮书为例，简要介绍 AI Agent 技术结构。如下图所示，为了基于基础模型自动化执行多种复杂任务，AI Agent 通常包括以下三个核心组成部分：

¹ 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公布的《计算机科学技术名词（第三版）》（科学出版社 2018 年 12 月版），在学科“计算机科学技术—人工智能—多智能体系统”项下给出的 agent 译名。

² 参见寿步，《人工智能中 agent 的中译正名及其法律意义》，《科技与法律（中英文）》2022 年第 3 期。

³ 参见：2024 年 9 月 Google 公司发布《Agents》白皮书，<https://zhuanlan.zhihu.com/p/16690009802>；2024 年 12 月 Anthropic 公司发布《Building effective agents》技术文件，<https://www.anthropic.com/research/building-effective-agents>



图片来源：Google 公司于 2024 年发布的《Agents》白皮书

模型 (Model)： 作为推理和决策中枢。模型可以是单个或多个、通用或专用、单模态或多模态。

工具 (Tools)： 用于扩展模型的能力，使 Agent 能够与外部实时数据和服务进行交互，突破模型仅能对话的能力限制，使 Agent 与真实世界进行交互，实现超越模型本身更广泛的业务操作。

编排层 (The Orchestration Layer)： 用于管理 Agent 的信息接收、内部推理和决策以及执行行为。编排层构建了一个观察-思考-行动的循环过程，控制 Agent 获取信息，执行内部推理，并使用该推理结果通知或调用工具进行下一步行动。

虽然构建 AI Agent 的各种技术框架有差异，但模型和工具以及基于模型推理结果调用工具实现外部操作是各种技术框架的共性要素。

(三) AI Agent 与基础模型的区别

根据 AI Agent 技术框架可以发现，基础模型是 AI Agent 的核心组成部分，有研究者对两者区别进行了归纳，具体如下表所示⁴：

特性	模型	Agent	优势说明
知识范围	仅限训练数据	可通过工具扩展	Agent 可实时获取最新信息
推理能力	单次推理预测	多轮交互推理	Agent 能处理复杂推理任务
工具使用	无原生工具	原生支持工具	Agent 能执行实际操作
记忆能力	对话级别	可持久化存储	Agent 可保持长期记忆
适应性	固定能力	动态适应	Agent 可根据场景调整策略

基于这些区别，可以进一步理解 AI Agent 的概念和内涵。本文理解，AI Agent 与基础模型的核心区别在于，基础模型主要在于模仿和增强人类思维活动，其输出结果限于对话式信息输出，而 AI Agent 具备调用工具去逐步完成给定目标或工作任务的能力，具备影响模型外部的客观世界的能力。例如，对于自动驾驶 Agent，其模型可以根据环境信息决定是否加速、减速、转弯等，但模型本身不具有采取行动，根据决策控制汽车加速器、刹车、方向盘的行为能力，这需要 Agent 基于模型决策、调取各种工具实现。

三、AI Agent 的商业价值及创新创投之间的互动

鉴于 AI Agent 具有利用基础模型调用工具以影响外部客观环境的能力，技术、产业以及投资各界已经发现 AI Agent 巨大的商业价值和创新创投潜力。

(一) AI Agent 的商业价值

AI Agent 凭借模型分析与规划能力，正深入金融、医疗、教育、零售、制造等领域，

⁴ 表格来源：
<https://digmouse.blog/2025/01/05/google-ai-agent%E7%99%BD%E7%9A%AE%E4%B9%A6/>

推动各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展现出巨大商业价值。

第一，AI Agent 是基础模型商业应用的关键路径。Founders Spaces 创始人 Captain Heff 指出，如何将 AI 技术应用于解决实际问题是最具价值的部分，未来最大的机会在于开发能够自行解决问题的 Intelligent agent。AI Agent 通过嵌入基础模型，实现智能化任务执行与交互，而不仅仅是回答问题，是基础模型非常明确的商业化途径。

第二，改变人机交互方式，颠覆传统软件行业。比尔·盖茨曾撰文表示，AI Agent 不仅会改变人与计算机交互的方式，还将颠覆软件行业，是自人类从键入命令到点击图标以来最大的计算革命，AI Agent 会成为继 Android、iOS 和 Windows 等之后的下一个平台。用户将不再需要为不同任务选用不同的应用程序，而只需用日常用语将需求告知设备，然后设备会根据软件获取的信息，做出为用户量身定做的回应。

第三，企业和个人将拥有个性化的 AI Agent。在通用智能基础上，AI Agent 为企业和个人提供定制化、个性化的 Agent 与助理服务。企业级 AI Agent 能自动化工作流程、数据分析、供应链优化等，提升效率与决策能力。个人助理则管理日程、健康、学习、财务等，提供个性化内容推荐与情感支持，实现跨设备协同。

第四，智能化需求促使 APP 正迅速向 AI Agent 演进。面对智能化的深刻变革，APP 将借助基础模型，拓宽理解与服务能力的范畴，实现从功能导向到智能导向的转变。基于数据与模型的 AI Agent 解决方案，将深度洞察用户行为，精准挖掘需求，并有效匹配场景语义，从而提供更加智能化、精确化的服务。

(二) 创新、创业与投资并购活跃互动

AI Agent 的巨大商业价值正引领新的创新、创业浪潮。投资并购跟进，则为 AI Agent 创新、创业提供充足资金动力，这些创新企业又带动产业上中下游产业链与供应链的发展，以及更为活跃的投资和并购。

第一，行业巨头纷纷布局。国内外大型科技公司纷纷推出 AI Agent 相关产品，如苹果

的 Apple Intelligence、Anthropic 的 Computer Use、谷歌的 Jarvis 和 OpenAI 的 Operator、智谱 AI AutoGLM、钉钉 AI 超级助理、科大讯飞星火智能体创作中心等，这些 AI Agent 均是各公司 2025 年的发展重点。

第二，初创公司将在 AI Agent 领域崛起。历史表明，真正新颖性、颠覆性的创新往往来自初创公司。当前，AI Agent 生态尚处于初级阶段，为初创企业提供了宝贵的发展契机。初创企业无须在既定的规则框架内与大公司竞争，从某种意义上说，初创企业与大公司在这一新领域站在了同一起跑线上⁵。尤其在垂直细分领域，初创企业更擅于发现和理解用户痛点，更迅速地调整产品策略，适应市场变化。

第三，AI Agent 的投资、并购前景广阔。科技巨头通过并购、投资等加强 AI Agent 领域在技术、产品、团队、市场、客户方面的竞争力。初创公司则需要大量资金来维持公司研发、运营其 AI Agent 项目。投资者可以通过投资 AI Agent 技术公司、参与相关基金或直接投资 AI Agent 项目来融入这一发展浪潮。

四、AI Agent 相关知识产权问题的特点

AI Agent 属于 AI 技术的分支，是基础模型的具体商业应用，与传统模型、算法技术相比，AI Agent 的创新、创业与投资在知识产权或相关法律问题上呈现出自身的特点。

第一，专利制度对 AI Agent 技术创新更加友好，创新创业主体会更多地采用专利保护 AI Agent 技术创新和商业应用。思维过程相当于人类脑力劳动的方法，是向所有人开放的科学和技术工作的基本工具，因此不被视为专利保护客体。基础模型或算法通常以数学方式表达，被视为抽象思维，其创新往往难以获得专利保护。AI Agent 技术创新和商业应用则不同，AI Agent 是基础模型或算法的具体商业应用，通常包含具体场景下的参数、外部执行控制及工具等，更容易符合专利保护客体条件。可以预见，AI Agent 技术创新和商业应用将更多地采用专利保护。

第二，知识产权壁垒需求和法律风险同步增加。受开源文化和生态建设需求的影响，处

⁵ 参见王吉伟，《AI Agent 技术、应用与商业》，机械工业出版社 2025 年 1 月第 1 版。

于底层基础地位的模型厂商更愿意采用开放态度传播技术、扩大影响力，即使申请专利也属于防御性申请⁶。AI Agent 则不同，其处于具体细分领域的商业应用层，创新创业者为保持其竞争优势，会更倾向于使用专利等知识产权形成市场壁垒。另外，AI Agent 初创市场参与者众多，随之而来的是激烈的市场竞争，知识产权壁垒需求将显著增加。当更多企业使用知识产权形成市场壁垒时，这也意味着专利、技术秘密、开源、不正当竞争等法律风险同步增加。

第四，投资并购者对知识产权资产以及相关风险更为重视。有研究者通过调查显示，技术先进性、团队背景和市场壁垒是 AI Agent 领域投资并购者考量的核心要素之一⁷。而技术先进性的形成和反抄袭、创业团队的稳定和发明成果归属、市场壁垒的形成和质量等与知识产权有着密切的关联。另外，经过科创板 IPO 实践的多年洗礼，投资人也已深刻认识到知识产权在投资并购中的重要性。投资者更倾向于投资知识产权优势大而风险低的项目。

五、AI Agent 相关知识产权法律工作建议

基于 AI Agent 的技术架构，以及知识产权问题上呈现出自身的特点，本文提出以下建议，以期有助于使用知识产权促进 AI Agent 创新创业。

（一）利用知识产权促进 AI Agent 创新、创业和投资的工作原则

充分利用知识产权推动创新和市场拓展是老生常谈的旧话题，但据作者观察，长期以来，无论是初创企业还是头部企业，更多地是将知识产权视为一种费用支出和成本，而非推动创新和拓展的手段。实际上，知识产权运用得当，可实现费用到获利的翻转。

1. 将知识产权作为将创新产品或服务成功推向市场的手段

创新产品或服务必须吸引用户，而用户也希望能够在市场上轻松地找到满足其需求的产品或服务，并与之建立信任的关系。AI Agent 创业公司应该尽早考虑为自己的产品或服务

⁶ 例如谷歌公司就其率先提出的 Transformer 架构在全球多个国家地区申请专利并大部分获得授权，但谷歌公司声明，其仅出于防御性策略申请专利，不会阻止其他厂商使用 Transformer 构架开发模型。

⁷ 参见王吉伟，《AI Agent 技术、应用与商业》，机械工业出版社 2025 年 1 月第 1 版。

创造一个独特的身份，以便在市场上脱颖而出。为此，可设定独特的产品名称、标识、商标与品牌，以及吸引人的外观设计等，以在市场上脱颖而出。

2. 将知识产权作为吸引投资和合作伙伴的手段

AI Agent 创业公司主要资产为无形资产，它们的全部价值基本上就是它们的创新团队、创新经验和能力以及预期创新成果。以招募人才、获取技术为目的的收购在科技行业并不少见。当投入资金时，投资、并购者通常需要考察初创公司是否已经采取了适当的步骤和策略保护其知识资产，或者在投资、并购方案中设定知识产权方案，进而评估或确保其投资安全性。正如美国辉瑞首席执行官伯拉公开宣称的那样，成千上万的小型生物技术研发公司完全依赖投资者的资金，而这些投资者只会在他们的知识产权将受到保护的前提下进行投资。具有良好知识产权管理或合作模式安排的公司，将更有可能给潜在投资者或合作伙伴以信心，进而吸引投资者和合作伙伴。

3. 开源与专利双轨并行，实现共享与保护的平衡

开源能够构建全球化的开发者生态，加速技术迭代，降低研发成本，为后续的商业合作与增值服务打下坚实基础。但开源并不意味着放弃专利保护。专利可以帮助创新公司在核心算法、系统优化上获得强排他性权利，为创新公司提供防御侵权与恶意诉讼的工具，保护其核心竞争力与商业收益。两者属于不同类型的知识产权，并非对立而是相辅相成的关系。运用开源与专利双轨并行策略，不仅能够推动技术的全球化协作与创新，还能确保创新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核心竞争力。典型示例就是 DeepSeek，DeepSeek 一方面全面开源大模型的代码与训练文档，吸引全球开发者参与改进，推动技术快速进化；另一方面就数据处理、分布式训练、网络通信等申请了多项专利，确保核心技术得到有效保护。

(二) 利用知识产权促进 AI Agent 创新、创业和投资的若干具体措施

1. 构建知识产权管理及合规体系，将知识产权工作嵌入、融合到技术研发、市场开拓、人力资源等日常经营流程之中，为系统化实施其他保护措施奠定基础。

部分创新公司受限于成本或精力等因素,大多停留在具体法律风险解决层面来认知和使用知识产权,往往在前端业务发生法律风险之后再寻求知识产权业务的支持。这样的工作方式使得知识产权事务游离于前端业务的流程之外,相互之间没有互动,知识产权在促进 AI Agent 创新创投中难以发挥真实的作用。通过建立并完善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和管理体系, AI Agent 创业公司可以在技术研发、产品设计、供应链管理、市场营销、对外合作、投融资等业务流程中嵌入知识产权控制点,将知识产权获取、保护、运用和管理工作融入到前端业务流程中。例如,笔者服务的一家公司,研发部门在产品研发中会同步收集友商专利信息,作为研发参考来提升研发起点,同时还会与专利律师同步讨论,自己的设计方案是否有侵权风险,如何规避风险。这样将专利信息利用和风险分析嵌入到技术研发、产品设计中,进而促进研发效率和质量。

2. 实施知识产权挖掘、布局和组合,提升市场壁垒。

第一,实施专利挖掘和布局,提升专利质量,形成提升市场竞争能力的专利池或专利网。专利之所以能够发挥市场壁垒作用,是因为专利是排他性的权利,未经权利人许可,他人不得使用相同的技术方案。这种排他性权利在市场竞争中为权利人带来天然的竞争优势。而专利排他性的强弱与专利质量高低直接相关。例如,高质量专利应当是专利权保护范围适当,竞争对手难以逾越,专利稳定性强,能够经受住无效宣告程序考验的专利,而不仅仅是能够授权的专利。如果专利不能发挥防止他人模仿的功能,不能基于该授权专利进行诉讼、许可、转让交易,则无法形成市场竞争优势,对 AI Agent 创业公司而言也无实质性价值。专利挖掘和布局则有别于传统的专利申请,实施专利挖掘和布局,由既有专利诉讼、无效,又有专利申请实务经验的专利律师,从重大研发成果中识别、提炼创新点、壁垒边界,将专利诉讼、无效规则导入专利申请,将新技术、新产品、新商业模式转化为优质与优势兼具的专利及其布局和组合,提高专利的可诉讼、可使用、可许可、可交易的价值,增强竞争优势。

第二,灵活组合多类型知识产权,形成全方位保护网。知识产权挖掘、布局和组合不限于专利,还包括技术秘密、商标、软件著作权等多类型知识产权的综合运用。知识产权的多样性和灵活性,允许创新公司通过不同类型知识产权的组合,形成差异化的竞争优势。例如,对于智能手机,专利保护屏幕解锁、数据处理、照相等各项功能和技术;商标保护其标志和标识;工业设计(外观设计)保护其形状、整体外观和用户图形界面;软件著作权保护运行

于手机的软件及其源代码；商业秘密保护使产品全球商业化的营销策略、源代码、经验诀窍等。这样将不同类型的知识产权综合运用并服务于同一产品，形成全方位保护网。AI Agent 创业公司应灵活运用这些知识产权类型，实施知识产权挖掘、布局和组合，最大化其保护和壁垒价值。

3. 构建有效的商业秘密保护体系，在技术诀窍、源代码保护以及人员流动风险管控等事务中切实发挥作用。

采取技术秘密保护算法、数据、计算机程序及其有关文档等与 AI 密切相关的技术信息已经成为常规且重要的手段。然而，技术秘密与其他知识产权存在重大区别，可以受法律保护的技术秘密是基于创新主体自身日常管理行为产生而非通过申请、备案产生，更不是自动产生。技术秘密应当具有的秘密性、价值性以及保密性等均需要通过创新主体在日常经营中通过相关管理手段来实现或获得。这些管理行为在法规和司法实践层面有其特殊要求，如果这些管理行为不符合相关要求，就无法将相关技术信息转换为可以依据技术秘密保护的信息。例如，司法实践中，合规有效的技术秘密应当是范围清楚、确定的秘密点信息，而非全部技术文档，笼统的保密协议或保密条款极有可能不被法院认定为采取了适当的保密措施，技术秘密信息流转没有留痕，泄密发生后无法追溯。这就为技术秘密保护提出合规有效的要求。因此，建议 AI Agent 创业公司构建合规有效的商业秘密保护体系，在日常经营管理中通过管理手段明确技术秘密的内容、范围、认定流程，并采取合法合理的保密措施，技术秘密信息流转留痕且可追溯，使得相关技术信息符合技术秘密保护的要求和条件。

4. 建立开源应用和合规指引，审慎应对开源义务挑战，规避潜在风险。

在 AI 项目中使用开源软件，既是软件研发主流文化也可以避免重复造车轮。当某一软件应用程序或代码是开源时，意味着源代码对公众开放，用户通常被授予使用、修改和分发软件的权利和自由。然而，这些权利和自由也伴随着用户必须遵守的义务，这些义务因不同开源协议而异。实践中，是否可以在自有 AI 项目中商业使用开源软件，如何防止使用开源软件后，不必要地触发自有 AI 应用程序也需要开源等，是创业公司重点关注的问题。另外，开源风险也是 IPO 审核中重点关注的问题。2024 年 11 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数字经济领域首发审核指南（试行）》，要求保荐人需要对数字经济企业是

否符合开源协议，是否存在套壳其他开源模型的情形进行审核。部分软件企业在 IPO 审核期间被问询是否采用不可商业化的开源代码等。鉴于开源合规的重要性以及使用开源软件的常规性，建议 AI Agent 创业公司建立开源应用和合规指引，确保合规使用开源软件，降低触发自研项目开源的风险。

5. 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权属安排与职务发明保护制度，确保知识产权所有权和使用权独立清晰。

如前所述，团队背景是投资人投资 AI Agent 项目的考量因素之一，团队则涉及到核心技术人员引进或流动，核心技术人员与前雇主之间、创业单位与本职工作单位之间的利益关系。技术创新中，通常涉及产学研合作、委托开发、合作开发等各主体之间的利益关系。而知识产权权利归属、使用利益及限制、收益分配等是核心利益。另外，科创板上市期间因技术来源、技术人员流动和职务发明纠纷而影响上市进程的案例并非个案。因此，AI Agent 创业公司应当建立与公司发展阶段及业务模式相匹配的知识产权权属安排与职务发明管理保护制度，确保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权属清晰、完整，防止因人员流动或外部协作引发重大知识产权权属、发明人奖励报酬等法律风险。

六、结语

在创新、创业与投资方面，AI Agent 的兴起激发了市场的无限活力。行业巨头纷纷布局，初创公司崭露头角，投资并购活动频繁发生，共同推动 AI Agent 生态的繁荣与发展。知识产权作为保护创新成果、促进市场竞争的重要工具，在 AI Agent 的创新创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通过运用适当的知识产权策略和措施，AI Agent 可以有效地保护自己的创新成果，吸引投资和合作伙伴，提升市场竞争力，投资、并购者则可以确保投资安全，通过投资促进产业发展，最终借由知识产权在创新、创业与投资、并购之间形成良性互动。

✦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监管处罚概览

Overview of Regulatory Penalties by the CSRC in 2024

周双月、尹琰辉

为便于各市场参与方了解资本市场的监管处罚及其变化，本文结合 2023 年度的监管处罚，系统梳理总结了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监管措施及市场禁入情况，供各方参考。

一、引言

2024 年 4 月，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新国九条”），提出必须全面加强监管，确保监管“长牙带刺”、有棱有角。为落实“新国九条”，中国证监会系统修订、出台了若干加强监管的配套文件和制度规则，资本市场监管体制机制更加完备。在此背景下，中国证监会（不含各地证监局，下同）2024 年度查处各类证券违法违规案件 176 件，处罚人次 539 人，罚没金额约 87.41 亿元。

二、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监管处罚整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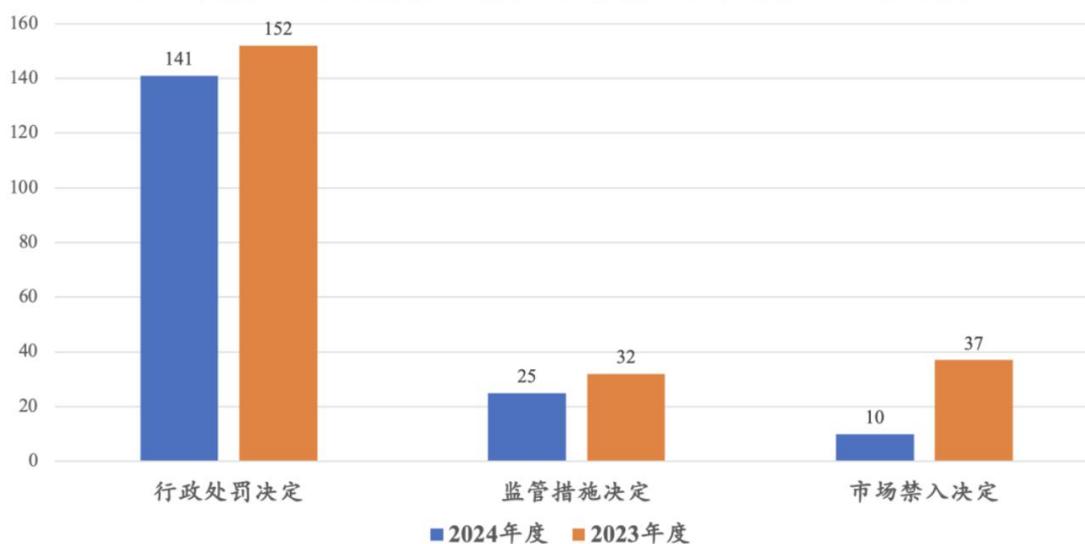
（一）处罚件数

经笔者于中国证监会网站查询⁸，在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及市场禁入决定的处罚件数方面，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的统计数据如下所示：

由下表可知，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出具的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市场禁入决定的件数均较 2023 年度有所下降。

⁸ 查询网址：<http://www.csrc.gov.cn/csrc/index.shtml>，查询截止日：2025 年 1 月 20 日，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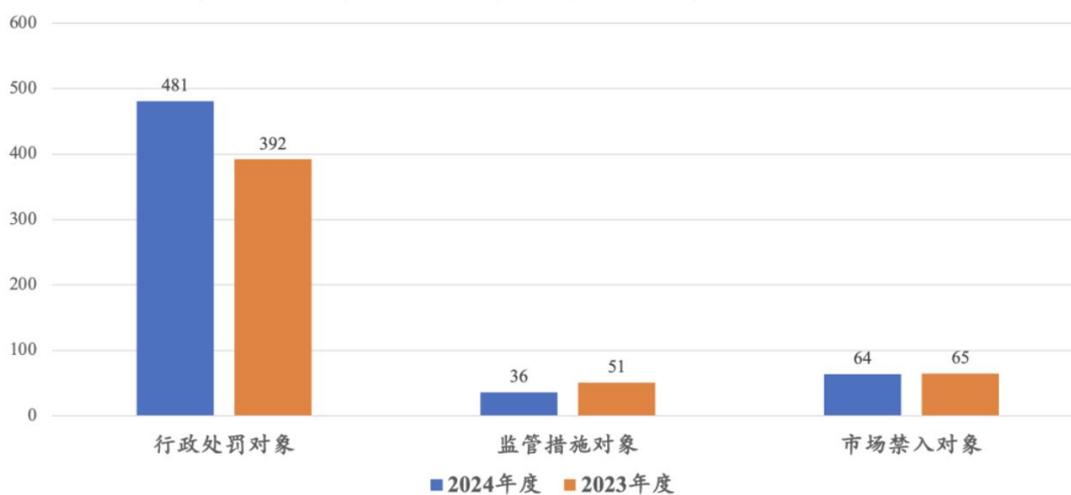
2024年度、2023年度行政处罚、监管措施和市场禁入决定（件）



（二）处罚人次

在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及市场禁入决定的处罚人次方面，2024年度和2023年度的统计数据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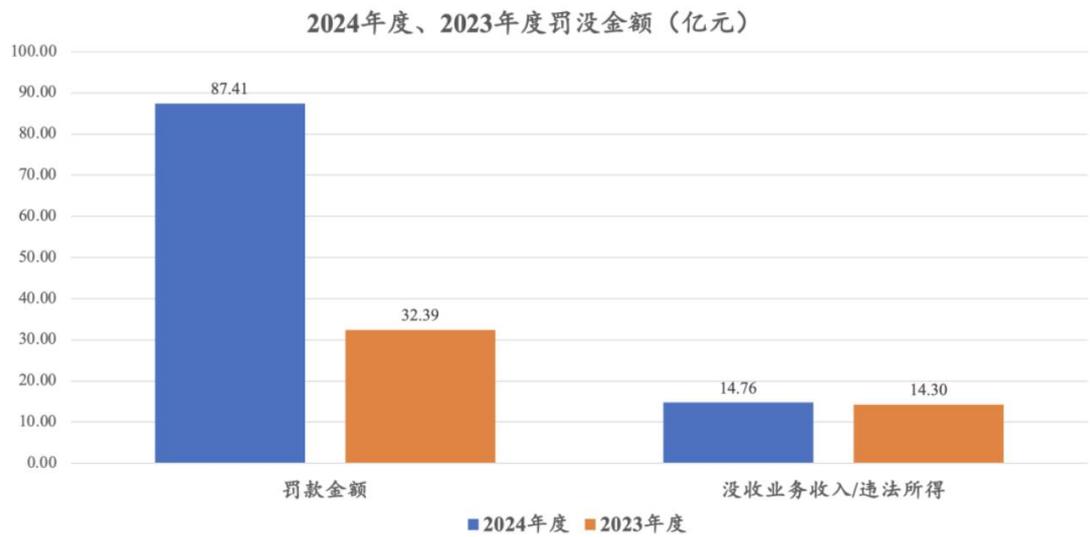
2024年度、2023年度行政处罚、监管措施和市场禁入人数（人次）



除2024年度的行政处罚对象的人次有所增加外，中国证监会就行政监管措施和市场禁入的处罚人次均有所下降。

（三）罚没金额

在罚款、没收违法主体业务收入/违法所得方面，2024年度和2023年度的统计数据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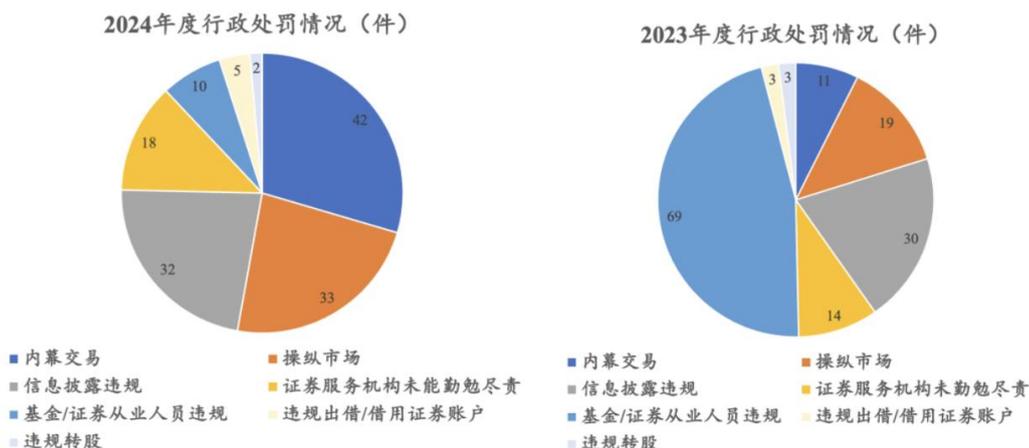
中国证监会2024年度的罚款金额为87.41亿元，约为2023年度的2.7倍，罚款金额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系中国证监会在2024年度对HDDC欺诈发行债券案件相关责任主体开出超过42亿元的巨额罚单。2024年度没收违法业务收入及违法所得的金额与2023年度基本持平。

三、中国证监会2024年度监管处罚拆解情况

（一）行政处罚

1. 行政处罚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整体情况

2024年度及2023年度，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类型如下所示：



2024年度，中国证监会针对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出具的处罚决定分别为42件、33件，较2023年度的11件、19件有较大幅度提升；涉及信息披露违规的处罚决定为32件，较2023年度略有上升；涉及证券从业人员违规的处罚决定由2023年度的69件下降至2024年度的10件，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因中国证监会在2023年度集中惩处了一批证券从业人员（合计63名）违规交易股票的行为。

2. 行政处罚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整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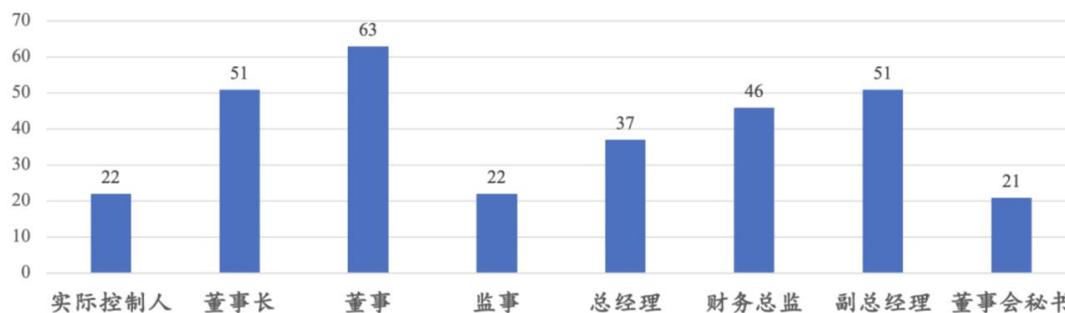
(1) 违法违规对象

① “关键少数”情况

在中国证监会2024年度出具的141件行政处罚中，共涉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等“关键少数”262人次⁹，具体统计数据如下所示：

⁹ 考虑到部分“关键少数”存在身兼多职的情况，本文的统计数据系将责任主体各任职身份均统计在内，下同。

2024年度“关键少数”处罚对象（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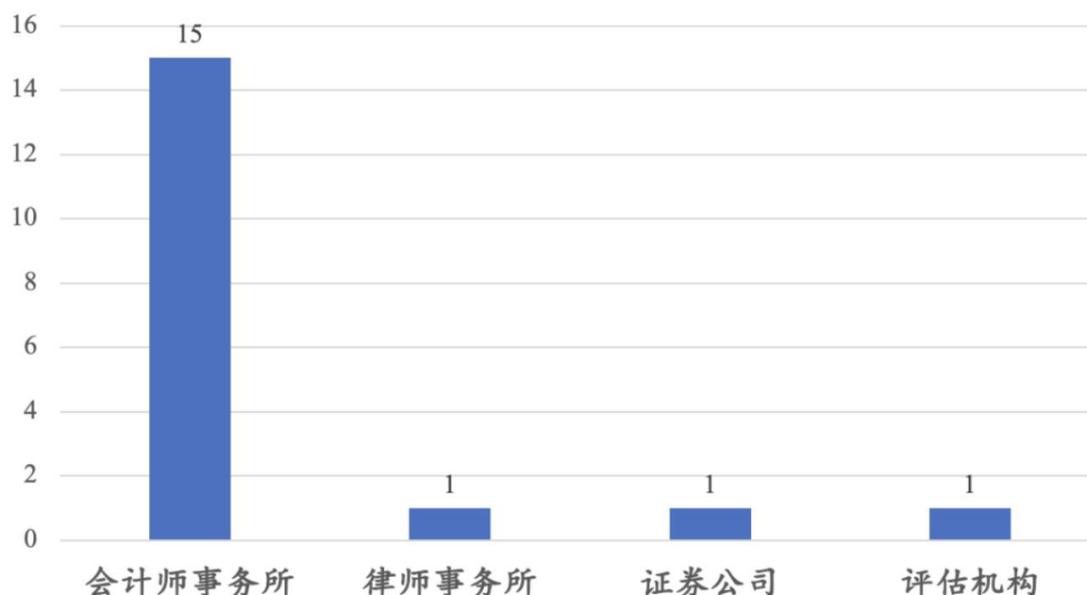


由上表可知，上市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系 2024 年度处罚频率较高的“关键少数”类型。

② 中介机构情况

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对证券服务机构及相关责任个人出具 18 件行政处罚，具体统计数据如下所示：

2024年度证券服务机构行政处罚数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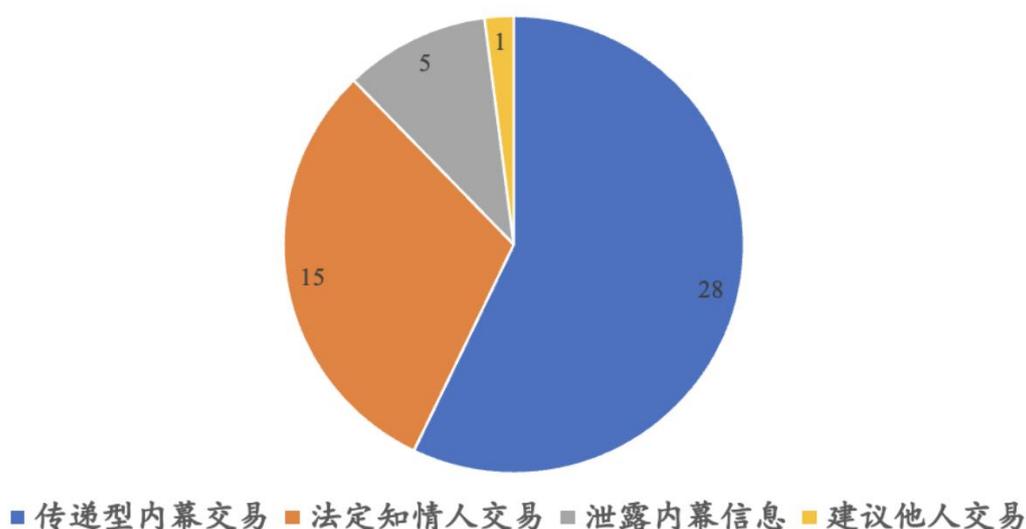
由上表可知，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行政处罚件数最多，高达 15 件，其它证券服务机构分别仅为 1 件。

(2) 违规行为类型

① 内幕交易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对内幕交易违规行为作出的 42 件行政处罚中，传递型内幕交易、法定知情人交易、泄露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交易四类内幕交易违法行为类型情况如下¹⁰：

2024 年度内幕交易行政处罚情况（件）



由上表可知，传递型内幕交易违法行为数量最多，占比高达 57%；其次为法定内幕信息知情人交易违法行为，占比约为 31%；泄露内幕信息和建议他人交易两类违法行为数量较少，分别占比为 10%和 2%。

② 操纵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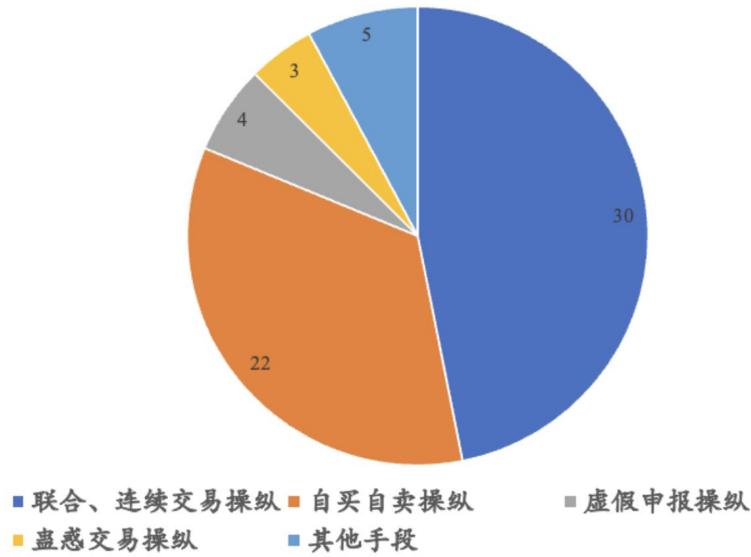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对操纵市场违规行为作出的 33 件行政处罚中，各类操纵市场手段¹¹情况如下¹²：

¹⁰ 对于 1 件行政处罚涉及多类内幕交易违法行为类型的，本文均重复统计。

¹¹ 第五十五条 禁止任何人以下列手段操纵证券市场，影响或者意图影响证券交易价格或者证券交易量：

（一）单独或者通过合谋，集中资金优势、持股优势或者利用信息优势联合或者连续买卖；（二）与他人串通，以事先约定的时间、价格和方式相互进行证券交易；（三）在自己实际控制的账户之间进行证券交易；（四）不以成交为目的，频繁或者大量申报并撤销申报；（五）利用虚假或者不确定的重大信息，诱导投资者进行证券交易；（六）对证券、发行人公开作出评价、预测或者投资建议，并进行反向证券交易；

2024年度操纵市场行政处罚情况（件）



由上表可知，以联合、连续交易手段和自买自卖手段进行操纵的违法行为数量最多，占比分别为 47%和 34%，前述手段主要表现为行为人借助其资金优势及持股优势扰乱市场，造成市场价格非理性波动。虚假申报操纵及蛊惑交易操纵占比分别为 6%和 5%，其他手段占比 8%。

③ 信息披露违规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信息披露违规行政处罚的事由集中在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未及时披露重大事项、关联交易披露不规范及欺诈发行¹³等，具体情况如下所示¹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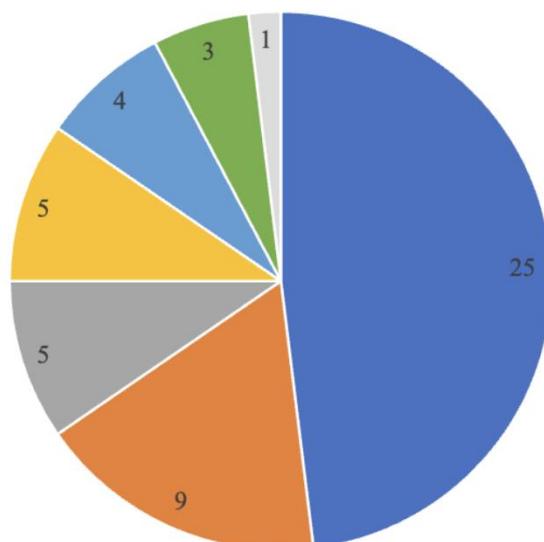
（七）利用在其他相关市场的活动操纵证券市场；（八）操纵证券市场的其他手段。

¹² 对于一件行政处罚涉及多类操纵市场违法行为类型的，本文均重复统计。

¹³ 本文将欺诈发行纳入信息披露违规进行统计。

¹⁴ 对于一件行政处罚涉及多类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类型的，本文均重复统计。

2024年度信息披露违规行政处罚情况（件）



- 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
- 关联交易披露不规范
- 临时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
- 未在法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
- 重大事项未及时披露
- 欺诈发行
-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披露股权变动

由上表可知：（i）定期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系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行政处罚的高发区，占比高达 48%，主要原因为上市公司虚构交易或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虚增利润等；（ii）重大事项未及时披露违法行为占比约 17%，主要原因为重大合同履行、重大诉讼情况、对外担保、实控人变动等存在违规；（iii）关联交易披露不规范行为和欺诈发行违规行为占比相同，均为 10%；（iv）其余信息披露不规范行为合计占比 15%。

④ 证券服务机构未能勤勉尽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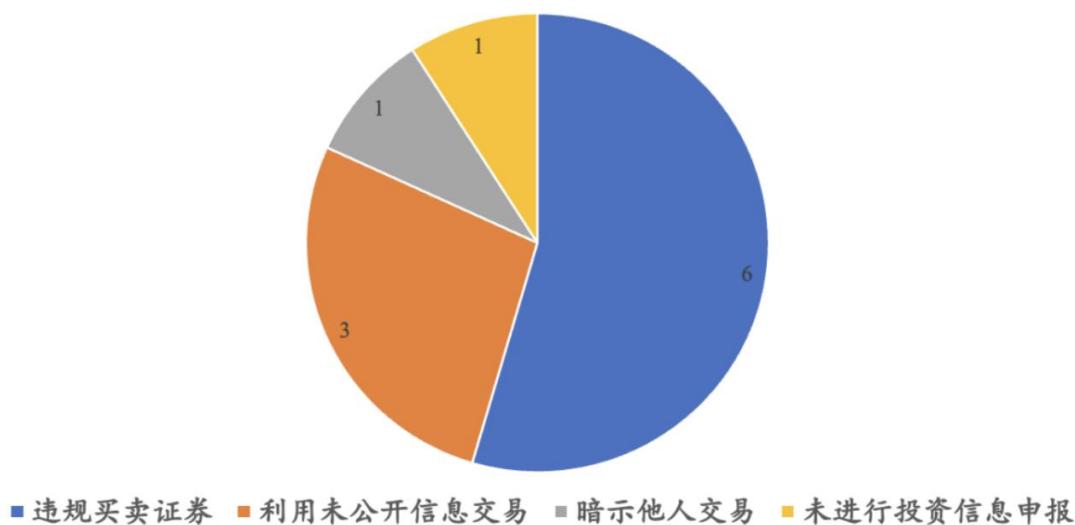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因证券服务机构未勤勉尽责出具 15 件行政处罚，处罚均同时涉及证券服务机构及签字从业人员。

⑤ 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违规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因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违规出具 10 件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¹⁵：

¹⁵ 对于一件行政处罚涉及多类从业人员违规行为类型的，本文均重复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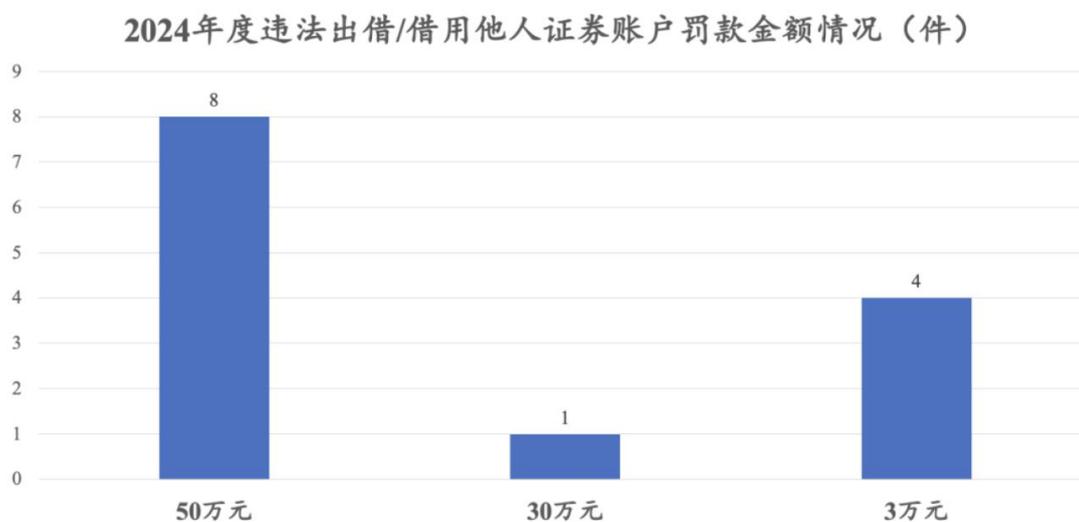
2024年度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违规行政处罚情况（件）



由上表可知，中国证监会因证券从业人员违规买卖证券而出具的行政处罚数量占比最高，高达 55%；其次为针对基金从业人员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的行政处罚，占比为 27%。

⑥ 违规出借/借用他人证券账户

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共对自然人违规出借/借用他人证券账户出具 5 件行政处罚，罚款金额分别 50 万元、30 万元和 3 万元，分布情况如下：



从上图可知，中国证监会对违规出借/借用他人证券账户行为处以顶格 50 万元罚款的频

次最高，高达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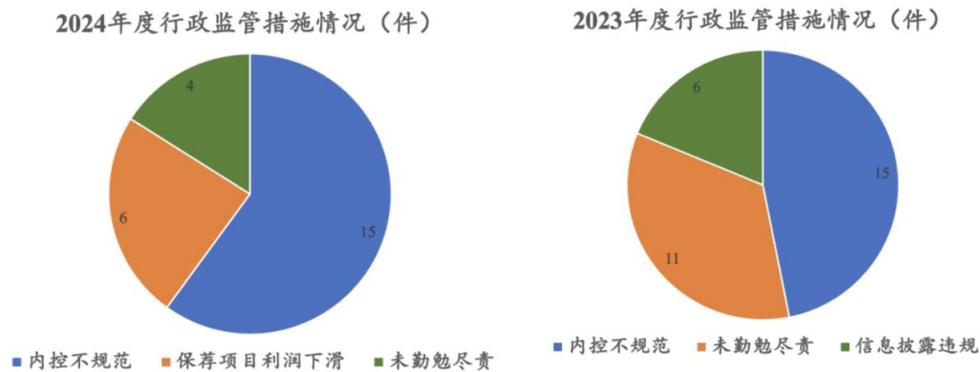
⑦ 违规转股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共对 2 件违规转股案件出具行政处罚，1 件系上市公司实控人违规减持，没收实控人约 6,063 万元违法所得，并罚款 7,250 万元；1 件系短线交易，罚款 200 万元。

(二) 行政监管措施

1. 行政监管措施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整体情况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类型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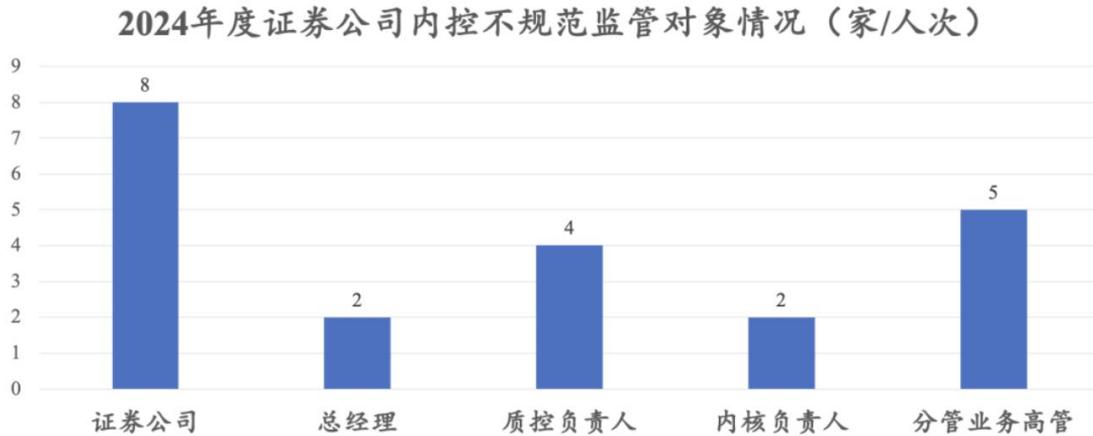
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因证券公司内控不规范导致的行政监管措施与 2023 年度持平，数量均为最高，2024 年度占比达 60%；2024 年度新增 6 件因保荐项目利润下滑导致的行政监管措施；因证券服务机构未勤勉尽责原因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的数量由 2023 年度的 11 件下降至 2024 年度的 4 件。

2. 行政监管措施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具体情况

(1) 证券公司内控不规范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公司内控不规范行为共出具 15 件行政监管措施，监管对象包括证券公司及其总经理、质控负责人、内核负责人、分管业务高管等，具体情况如下

所示：



从上图可知，对于证券公司业务内控及经营不规范行为，除对证券公司进行处罚外，质控负责人和分管业务高管亦为较高频的监管对象，被监管频次分别为4次和5次。

(2) 保荐项目利润下滑

2024年度，中国证监会新增了6件因保荐项目利润下滑导致的行政监管措施，分别对有关证券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对有关项目保荐代表人采取出具警示函及监管谈话的监管措施，涉及3家证券公司及6名保荐代表人。

(3) 证券服务机构未勤勉尽责

2024年度，中国证监会因证券公司未勤勉尽责出具4件行政监管措施，其中2件对证券公司及项目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2件对证券公司采取暂停相关业务的监管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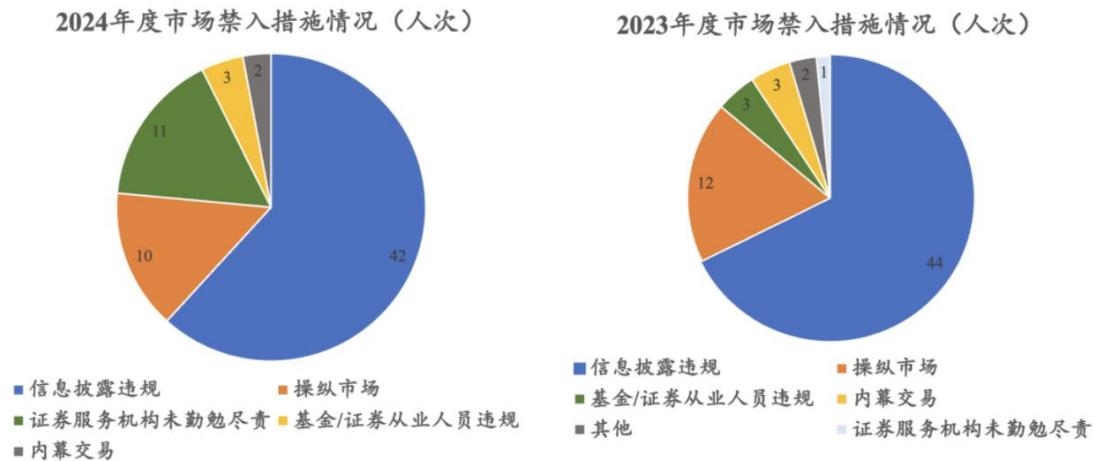
(三) 市场禁入

1. 市场禁入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整体情况

2024年度及2023年度，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市场禁入措施¹⁶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类型如下

¹⁶ 包括中国证监会直接作出的市场禁入决定书和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作出的市场禁入决定，下同。

所示:



2024 年度因信息披露违规及操纵市场违规行为受到市场禁入的人次与 2023 年度基本持平，二者均为近两年导致市场禁入的主因，合计占比均超 75%；2024 年度因证券服务机构未勤勉尽责而受到市场禁入的人员合计为 11 人次，较 2023 年度的 1 人次有较高幅度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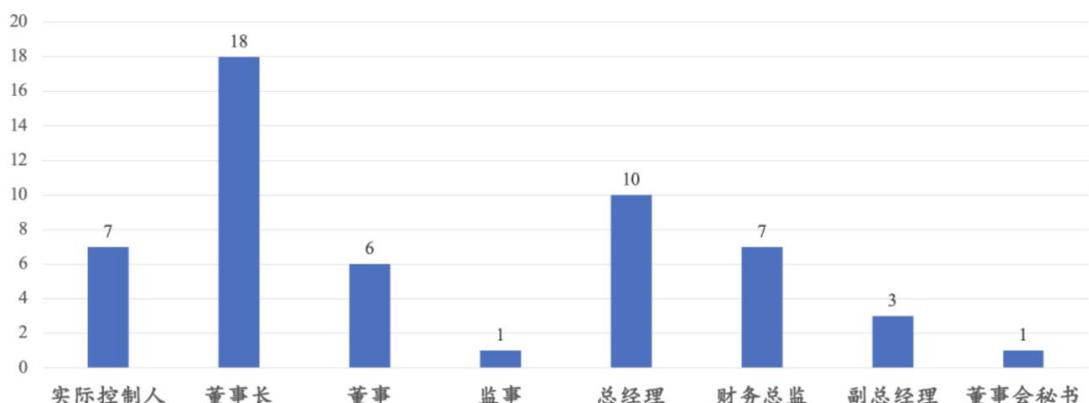
2. 市场禁入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具体情况

(1) 市场禁入措施对象

① “关键少数”情况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对“关键少数”人员出具的市场禁入措施中，上市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财务总监系市场禁入频率最高的“关键少数”人员，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2024年度“关键少数”市场禁入情况（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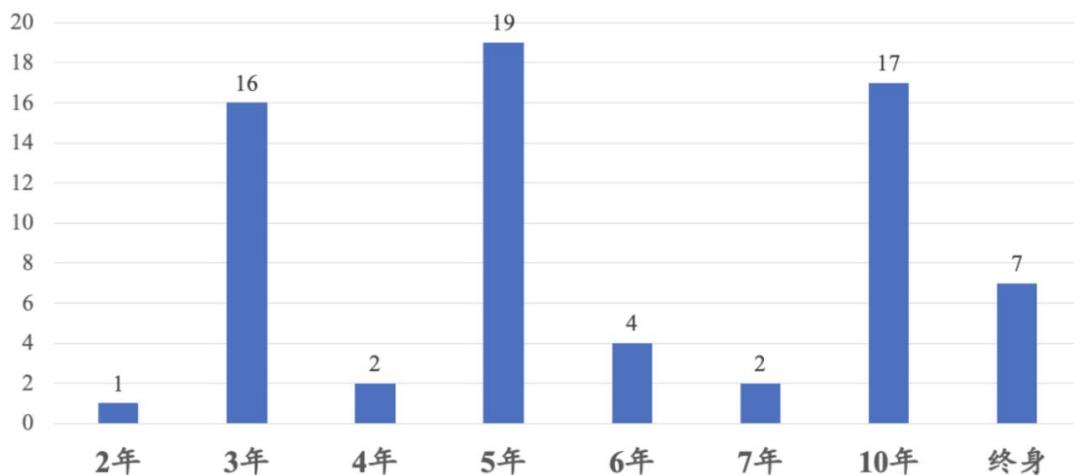
② 证券服务机构从业人员情况

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对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相关责任个人出具的 18 件行政处罚中，共有 4 件行政处罚对相关责任个人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涉及 8 名责任个人，其中 7 名为责任会计师，1 名为律所合伙人；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出具的 10 件市场禁入决定书中，有 1 件针对证券服务机构，涉及 3 名责任个人，均为责任会计师。

(2) 市场禁入年限分布情况

2024 年度中国证监会共对 68 人次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相关人员的具体市场禁入年限如下：

2024年度市场禁入年限分布情况（人次）



从上图可知，采取 5 年市场禁入措施的频次最高，为 19 次，占比为 28%；其次为 10

年市场禁入措施及 3 年市场禁入措施，分别为 17 次和 16 次，占比分别 25%和 34%；此外，中国证监会 2024 年度共对 7 人次出具终身市场禁入决定。

四、2024 年度监管动态的启示

结合 2023 年度的证券监管处罚情况，我们不难发现 2024 年度证券监管处罚延续了 2023 年度的强监管态势。展望 2025 年度，我们提示各市场参与方在以下方面要引起重视：首先，上市公司“关键少数”是证券监管的重点人群，特别是上市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总经理等，应不断加强合规意识和合规能力建设；其次，上市公司应牢固树立合规守法理念，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信息披露等多维度加强证券合规的内控和预防体系建设；再次，证券中介机构应承担起“看门人”职责，执业人员应勤勉尽责，摒弃侥幸心理，证券从业人员避免违规买卖股票。

✦ 情人节的起源

The Origin of Valentine's Day

情人节由有多种说法，主流的观点有：

- 瓦伦丁殉教之日

公元 3 世纪，罗马帝国出现全面危机，经济凋敝，统治阶级腐败，社会动荡不安，人民纷纷反抗。贵族阶级为维护其统治，残暴镇压民众和基督教徒。当时有一位教徒瓦伦丁，被捕入狱。在狱中，他以坦诚之心打动了典狱长的女儿。他们相互爱慕，并得到典狱长女儿的照顾。统治阶级下令将他执行死刑。在临刑前，他给典狱长女儿写了一封长长的遗书，表明自己是无罪的，表明他光明磊落的心迹和对典狱长女儿深深眷恋。公元 270 年 2 月 14 日，他被处死刑，后来，基督教徒为了纪念瓦伦丁为正义、为纯洁的爱而牺牲自己，将临刑的这一天定为“圣瓦伦节”，后人又改成“情人节”。

- 情人的守护神

情人的守护神公元 3 世纪，罗马帝国皇帝克劳迪乌斯二世在首都罗马宣布废弃所有的婚姻承诺，当时是出于战争的考虑，使更多无所牵挂的男人可以走上争战的疆场。一名叫瓦伦廷 (Sanctus Valentinus) 的神父没有遵照这个旨意而继续为相爱的年轻人举行教堂婚礼。事情被告发后，瓦伦廷神父先是被鞭打，然后被石头掷打，最后在公元 270 年 2 月 14 日这天被送上了绞架被绞死。14 世纪以后，人们就开始纪念这个日子。中文译为“情人节”的这个日子，在西方国家里就被称为 Valentine's Day，用以纪念那位为情人做主而牺牲的神父。

- 牧神节

远远早于公元 270 年，当罗马城刚刚奠基时，周围还是一片荒野，成群的狼四处游荡。在罗马人崇拜的众神中，畜牧神卢波库斯 (Lupercus) 正是掌管着对牧羊人和羊群的保护的神。每年 2 月中，罗马人会举行盛大的典礼来庆祝牧神节。那时的日历要稍微晚一些，

所以牧神节实际上是对即将来临的春天的庆祝。每年的2月15日，修士们会聚集在罗马城中巴沦丁（Palantine）山上的一个洞穴旁，据说在这里，古罗马城的奠基者（RomilusandRemus）被一只母狼扶育长大。在节日的各项庆典中，有一项是年轻的贵族们，手持羊皮鞭，在街道上奔跑。年轻妇女们会聚集在街道两旁，祈望羊皮鞭抽打到她们头上。人们相信这样会使她们更容易生儿育女。在拉丁语中，羊皮鞭被叫做 februa，鞭打叫做 fabruatio，实际上都含有“纯洁”的意思。随着罗马势力在欧洲的扩张，牧神节的习俗被带到了法国和英国等地。人们最乐此不疲的一项节日活动类似于摸彩。年轻女子们的名字被放置于盒子内，然后年轻男子上前抽取。抽中的一对男女成为情人，时间是一年或更长。基督教的兴起使人们纪念众神的习俗逐渐淡漠。教士们不希望人们放弃节日的欢乐，于是将牧神节（Lupercalia）改成瓦伦泰节（Valentine's Day），并移至2月14日。这样，关于瓦伦泰修士的传说和古老的节日就被自然地结合在一起。

- 白鸟择偶

传说以前在英国，所有雀鸟都会在2月14日交配求偶，如黑鸟、山鹑等，皆在2月间求偶。所以，人类也认为每年的2月14日是春天万物初生的佳日，代表着青春生命的开始，也仿效雀鸟于每年的2月14日选伴侣。由于这一天正好是瓦伦丁节，人们便沿用了瓦伦丁这个字。久而久之，“瓦伦丁”这个字便成为“情人”的代名词了。

- 纪念女神朱诺

古罗马时期，人们在2月14号这天庆祝是为了纪念女神朱诺——朱庇特之妻，朱诺是罗马诸神的王后。《圣经》中的《罗马书》记载说朱诺是主司妇女和婚姻的女神。情人节的第二天，也就是2月15号另一个节日（古罗马的节日）牧神节就开始庆祝了。那时，男孩和女孩是被严格隔离开来生活的，但是，在牧神节的前夜，罗马的女孩们的名字会被写在小纸条上放进罐子里。每个年轻男子都可以从罐子中选一个女孩的名字。然后这个女孩将会是他在这个节日期间的伴侣。有时他们会一起度过一整年的时间。在这段时间里，他们通常会相爱，而后就会结婚。